

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8日以电话、邮件、传真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9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七名，实到七名。会议由董事长林显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子公司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控股子公司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58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59）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《公司章程修正案》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下午 14:30 时在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群众东路 93 号三木大厦 17 层公司会议室和网络投票方式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3-60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9 月 12 日